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9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100 万元至 2,700 万元	盈利：10,437.13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9.88%至 74.1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86 元/股至 0.0240 元/股	盈利：0.0927 元/股

注：本公告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公司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

1、上半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6,392.22 万元，主要是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嘉瀚新能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福建骏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福建骏鹏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对 2015 年收购骏鹏通信形成的商誉剩余部分 4,460.30 万元全额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同时福建骏鹏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鹏通信“）及福建骏鹏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根据 4 月 30 日的评估报告合计计提了固定

资产减值准备 1,104.37 万元。

2、上半年，公司资产处置损失 431.55 万元，而上年同期资产处置收益 1,401 万元，同比减少收益 1,832.56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骏鹏通信收到搬迁补偿款所致。

3、上半年，公司持有江苏有线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138.26 万元。

4、上半年，公司军工业务保持稳步增长，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11%。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4 日